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林雅靚
電話：(02)7736-5537
電子信箱：ycli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1200532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健署函文 (A09000000E_1120053225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修訂之老年期營養單張及手冊，請廣為周知及妥為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2年5月25日國健社字第11202608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修訂文件已公告於該署網頁（首頁>健康主題>健康生活>均衡飲食>相關出版品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學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

